

广东省生态环境厅

粤环函〔2020〕531号

关于2020年第二批（二）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复核发现问题及处理意见的通报

各地级以上市生态环境局，各相关单位和人员：

为贯彻落实环评“放管服”改革要求，强化环评文件审批业务指导和事中事后监管，切实提高环评文件编制质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9号，自2019年11月1日起施行）等规定，我厅组织对2020年1月1日至4月30日全省各市县（区）审批的建设项目环评文件开展技术复核，共复核环评文件130份。经复核，共发现10份环评文件存在问题，我厅已于2020年9月28日以《关于2020年第二批（一）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复核发现问题及处理意见的通报》（粤环函〔2020〕403号）对8家环评编制单位和6名编制主持人进行通报批评及失信记分处理。现将复核发现的其余问题和处理意见通报如下：

经复核发现，4份环评文件存在缩小环境风险评价范围、环境影响预测与评价方法或者结果错误、降低环境影响评价标准、环境质量现状监测因子不符合相关规定、污染源源强核算内容不

全、建设项目概况描述不全等质量问题。因无法与相关单位和个人取得联系，也无法通过邮寄等方式送达，我厅于9月16日在广东省生态环境厅公众网通过公告方式，将已查明的有关事实和拟作出的处理意见向相关单位和个人依法进行告知，陈诉申辩期限内未收到相关单位和个人的陈述申辩意见。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二十六条、第三十条至第三十二条以及《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失信行为计分办法（试行）》第七条相关规定，对2家编制单位（内蒙古天皓环境评价有限责任公司、重庆丰达环境影响评价有限公司）及4名编制人员（刘金江、孙龙、韩勇、谭艳来）予以通报批评和失信记分；对2家建设单位、1家技术评估单位和2个审批部门予以通报。具体问题及处理意见等详见附件。

上述环评文件相关建设单位应切实履行项目生态环境保护责任，预防或者减轻项目不良生态环境影响。有关生态环境部门应进一步提高审批工作质量，加强对环评文件编制的监督指导，针对复核发现的问题，加强项目后续环境监管，督促建设单位采取有效措施，防止项目建设对生态环境产生重大影响。

相关单位和人员对处理意见有异议的，可在收到本通报之日起60日内向生态环境部或广东省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在收到本通报之日起6个月内依法提起行政诉讼。

附件：2020年第二批（二）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复核发现问题
及处理意见



附件

2020年第二批（二）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复核发现问题及处理意见

序号	环评文件名称	建设单位	环评文件存在的质量问题	编制单位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编制人员及信用编号及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编制单位失信计分	编制主持人失信计分	失信计分依据	技术评估单位	审批部门	后续监管意见
1	钢套钢保温管生产线机械化改进和涡激振动抑制装置螺旋列板制作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	已通报(粤环〔2020〕403号)	<p>1、缩小环境风险评价范围。环境风险评价工作等级为二级，报告书以项目所在地为中心、半径3km的圆形范围为评价范围，不符合《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中4.5.1中关于大气环境风险评价范围“一级、二级评价距建设项目边界一般不低于5km”的要求。</p> <p>2、环境影响预测与评价方法或者结果错误。大气评价工作等级为一级评价，未调查评价范围内其他在建、拟建排放同类污染物的大气污染源，达标情况预测评价未叠加评价范围内其他在建、拟建排放同类污染物的大气污染源环境影响，不符合《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7.1.1.3中关于污染源调查需“调查评价范围内与评价项目排放污染物有关的其他在建项目、已批复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的拟建项目等污染源”和8.7.2.2中关于预测评价达标情况需叠加“在建、拟建项目的环境影响”的要求。</p>	已处理(粤环函〔2020〕403号)	编制主持人：刘金江（信用编号BH018789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201303537035000003510370045）	已处理(粤环函〔2020〕403号)	5	《监督管理办法》第二十六条第一款第二项、第九项和第三十一条第一款、第三十二条第九项、第三十条第四款；《记分办法（试行）》第七条。	已通报(粤环函〔2020〕403号)	已通报(粤环函〔2020〕403号)	/

序号	环评文件名称	建设单位	环评文件存在的质量问题	编制单位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编制人员及信用编号及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编制单位失信分	编制主持人失信分	失信计分依据	技术评估单位	审批部门	后续监管意见
2	速固得感光新材料(惠州)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已通报(粤环函〔2020〕403号)	<p>1、降低环境影响评价标准。项目生产紫外光固化油墨，废气排放应执行《涂料、油墨及胶粘剂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7824-2019)，报告表执行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排放标准，降低了颗粒物、非甲烷总烃排放标准。</p> <p>2、环境质量现状监测因子不符合相关规定。大气评价工作等级为二级评价，未调查评价范围内总挥发性有机物(TVOC)的环境质量监测数据，且未进行补充监测，不符合《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 2.2-2018) 6.1.2.2 中“调查评价范围内有环境质量标准的评价因子的环境质量监测数据或进行补充监测，用于评价项目所在区域污染物环境质量现状”的要求。</p>	已处理(粤环函〔2020〕403号)	编制主持人：孙龙(信用编号BH001711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12352343510230167)	已处理(粤环函〔2020〕403号)	5	《监督管理办法》第二十六条第一款第二项、第六项和第三十一条第一款、第三十二条第九项、第三十条第四款；《记分办法(试行)》第七条。	已通报(粤环函〔2020〕403号)	已通报(粤环函〔2020〕403号)	/

序号	环评文件名称	建设单位	环评文件存在的质量问题	编制单位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编制人员及信用编号及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编制单位失信分	编制主持人失信分	失信计分依据	技术评估单位	审批部门	后续监管意见
3	揭阳产业园磐东松扬五金加工厂五金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揭阳产业园磐东松扬五金加工厂	污染源源强核算内容不全。报告表提出需对钢筋进行磷化处理，但未提供磷化液使用情况，未核算磷化工序有关的清洗废水、废气和废液等污染物产排情况。	内蒙古天皓环境影响评价有限责任公司（91150428570619243E）	编制主持人：韩勇（信用编号BH008126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12355143510510241）	5	5	《监督管理办法》第二十六条第一款和第三十一条第一款、第三十二条第九项、第三十条第四款；《记分办法（试行）》第七条。	/	揭阳市生态环境局	审批部门督促建设单位加强废气排放监控，满足相关标准和管理要求。

序号	环评文件名称	建设单位	环评文件存在的质量问题	编制单位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编制人员及信用编号及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编制单位失信计分	编制主持人失信计分	失信计分依据	技术评估单位	审批部门	后续监管意见
4	陆河县裕顺建筑废弃物及石材边角料综合利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陆河县裕顺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概况描述不全。项目未描述原材料尾矿的来源、种类及主要成分。	重庆丰达环境影响评价有限公司 (91500230MA5U6KRW4L)	编制主持人：谭艳来（信用编号BH004799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2014035440350000003512440380）	5	5	《监督管理办法》第二十六条第一款和第三十一条第一款、第三十二条第九项、第三十条第四款；《记分办法（试行）》第七条。	广东粤风环保有限公司	汕尾生态环境局	审批部门督促建设单位加强废气排放监控，满足相关标准和管理要求。

注：本表中所称《监督管理办法》是指《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所称《记分办法(试行)》是指《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失信行为记分办法(试行)》。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省环境技术中心。